

关于惠东县 2020 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惠东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上

惠东县财政局局长 何育青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人大常委会作《关于惠东县 2020 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的报告》。

今年 6 月 4 日，惠东县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经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定批准惠东县 2020 年县本级预算。

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和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我县 2020 年本级财政预算收支出现较大变化。2020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对比上年预计将下降 9.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等法律法规，鉴于我县财政预算收支变化较大，县政府拟对 2020 年财政年初预算进行相应的调整。按照惯例，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及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主要是根据目前财政运行情况进行测算，待年底完成编制决算数和上级财政部门统一核定后另行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2020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317,644 万元（对比上年持平）调整为 286,197

万元（对比上年完成数减少 9.9%），调减 31,447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91,551 万元，调减 31,447 万元，降幅 14.10%；非税收入 94,646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由年初预算 230,000 万元调整为 380,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 776,431 万元调整为 900,000 万元，调增 123,569 万元，对比 2019 年支出完成 931,369 万元减少 31,369 万元，减少 3.37%。

（三）调整后的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调整后的 2020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990,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6,19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80,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8,423 万元，调入资金 200,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5,380 万元；财政预算总支出 990,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0,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0,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0,000 万元。收支相抵，预算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2020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419,930 万元调整为 450,000 万元，调增 30,070 万元，对比 2019 年收入完成 306,121 万元增加 143,879 万元，增长 47%。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调整为 15,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2020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261,598 万元调整为 250,000 万元，

调减 11,598 万元,对比 2019 年支出完成 255,125 万元减少 5,125 万元,减幅 2.0%。调出资金 200,000 万元,对比 2019 年调出资金完成 220,466 万元减少 20,466 万元,减少 9.28%。

(三) 调整后的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调整后的 2020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622,93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5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1,937 万元,本年新增债券收入(含特别国债) 146,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622,93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0,000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11,937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支出 8,000 万元,本年新增债券支出(含特别国债) 146,000 万元,调出资金 200,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7,000 万元。收支相抵,预算平衡。

三、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

(一) 全县国有资本预算收入调整。2020 年我县国有资本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20 万元调整为 9,436.50 万元,调增 9,316.50 万元,对比 2019 年收入完成 90 万元增加 9,346.50 万元,是 2019 年的 103.85 倍。

(二) 全县国有资本预算支出调整。2020 年我县国有资本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20 万元调整为 9,436.50 万元,调增 9,316.50 万元,对比 2019 年支出完成 90 万元增加 9,346.50 万元,是 2019 年的 103.85 倍。

(三) 全县国有资本预算平衡情况。调整后的 2020 年我县国有资本收入 9,436.50 万元,支出 9,436.5 万元。收支相抵,预算平衡。

四、债券资金调整

(一) 新增专项债券方面

1. 截至 2020 年 10 月底，我县累计收到新增政府债券额度共 11.51 亿元（全部为专项债券），主要用于我县重点项目：惠东县中医院新建项目 0.65 亿元、X213 黄大线升级改造工程 1 亿元、惠东县稔平半岛供水工程 2.92 亿元、新建广州（新塘）至汕尾铁路惠东南站站房 0.24 亿元、惠东县慢性病防治站迁建项目（一期）0.2 亿元、惠东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建设 0.5 亿元、惠东县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2 亿元、惠州新材料产业园起步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2.5 亿元、惠州市白花河防洪排涝治理工程 1.5 亿元，该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已全部拨付到项目实施部门。

2. 我县根据惠财债〔2020〕28 号、惠财债〔2020〕36 号文，调整 2019 年土储债券资金 16,071.61 万元到惠州新材料产业园征地项目，已完成支出；调整 2020 年惠东县慢性病防治站迁建项目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735.78 万元调整至惠东县中医院新建项目，已完成支出。

(二) 抗疫特别国债使用方面。截至 2020 年 10 月底，我县累计收到抗疫特别国债额度 3.09 亿元，主要用于我县重点项目：惠州新材料产业园起步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亿元、惠东县新平大道改建工程 1.09 亿元、惠州市白花河防洪排涝治理工程 1 亿元，该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已全部拨付到项目实施部门。

(三) 再融资债券收入方面。截至 2020 年 10 月底，我县下达 2020 年再融资债券转贷资金 46,097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鉴于上述情况，县政府拟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债券资金作上述调整安排。该调整草案业经十届 96 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十一届县委第 111 次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中央、省、市关于盘活存量资金的相关规定，县财政将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对年底未实际使用的县级财政资金全部收回财政总预算，主要用于安排重点民生项目以及消化历年形成的财政暂付款。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